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7名（包括5名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中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4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姜言山先生、李伟先生、刘培吉先生、朱艳丽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宋玉臣先生、王颖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张志元先生、罗新华先生、万刚先生、孔鹏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其中罗新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张志元先生、罗新华先生、万刚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孔鹏志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执行董事）共同组成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

的三分之一。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日

附件：

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言山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寿光市财政局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寿光市财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现任寿光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全国蔬菜标准质量中心推广科科长。

目前，姜言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伟先先生，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销售公司副经理、销售公司经理、销售公司江苏区总经理、生活纸公司董事长、销售公司产品总经理、营销副总监、营销总监、集团副总经理、金融事业部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目前，李伟先先生持有公司A股362,100股；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培吉先生，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寿光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办公室副主任、法规科科长，寿光市污水处理费征收办公室副主任，寿光市双王城生态经济园区党工委委员、机械林场办公室主任，

寿光市侯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派出监察室主任，寿光市海洋化工产业服务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现任寿光市营里镇人大主席。

目前，刘培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朱艳丽女士，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出纳、会计，山东东宝钢管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民生银行寿光支行行长助理、潍坊分行财富部总经理，平安银行寿光支行行长，威海市商业银行潍坊分行零售部兼营业部总经理，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

目前，朱艳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宋玉臣先生，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吉林大学商学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吉林大学匡亚明领军教授。在《金融研究》、《经济学家》、《改革》、《财经科学》、《Finance Research Letters》、《Pacific-Basin Finance Journal》等 CSSCI 和 SSCI 刊物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著有《市

场有效周期理论的构建、实证及应用》(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提出著名的“市场有效周期理论”，获得多项奖励。

目前，宋玉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颖女士，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青州胡林古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山东世纪鸢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山东世纪鸢飞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潍坊普惠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及中税网(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财务总监。

目前，王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志元先生，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山东省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2023-2026）、山东省人大常委会专家顾问（2023-2027）、山东省金融学重点学科首席专家，入选山东省金融高端人才、山东省智库高端人才。现任山东财经大学产业发展研究院院长、山东省重点新型智库-山东财经战略研究院院长、中国艺术金融研究院院长，山东区域经济学会会长，兼任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000915.SZ）

独立董事。

目前，张志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罗新华先生，196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山东大学 MBA 教育中心副主任、管理学院专业硕士教育中心副主任、培训中心（EDP 中心）主任、会计研究所所长；现任山东大学职业经理人研究中心主任、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489.SH）、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43.SZ）、中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01461.HK）独立董事。

目前，罗新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万刚先生，197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会计部兼营运管理部副总经理、中信银行青岛分行会计部及营业部总经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中财龙马（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300461.SZ）独立董事。

目前，万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孔鹏志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财经大学MBA学院副院长；现任山东财经大学硕士生导师，黄河商学院副院长、中国国际低碳学院低碳战略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泰华智慧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经济顾问。

目前，孔鹏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